

全国拍卖师执业资格考试指定参考书

# 拍卖理论与 实践的探索



◆ 中国拍卖行业协会 编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全国拍卖师执业资格考试指定参考书

# 拍卖理论与实践的探索

中国拍卖行业协会 编

▲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拍卖理论与实践的探索 / 中国拍卖行业协会编 .—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2003.3

ISBN 7-5005-6400-7

I . 拍… II . 中… III . 拍卖 - 研究 - 中国  
IV . F724.5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09421 号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出版

URL: <http://www.cfeph.com.cn>

E-mail: cfeph@drcc.gov.cn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北京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政编码：100036

发行处电话：88190406 财经书店电话：64033436

北京财经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787×960 毫米 16 开 22.75 印张 318 000 字

2003 年 3 月第 1 版 2005 年 1 月北京第 5 次印刷

印数：5131—8140 定价：30.00 元

ISBN 7-5005-6400-7/F·5589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 前　　言

---

---

拍卖业十几年来的恢复和发展，是理论和实践不断探索的过程。在这一过程中，广大拍卖师做出了积极的贡献。拍卖师是拍卖会的法定主持人，在拍卖企业的运作中担负着重要角色，他们的实践和思考对拍卖业的发展有着不可忽视的启迪作用。按照中国拍卖行业协会的规定，拍卖师在每年年检注册时，需提交一篇论文。数年积累下来，已有相当大的数量，其中不乏精彩之作，体现了拍卖业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的丰硕成果，本书的主要内容就是从中精选出来的。

这些论文涉猎十分广泛，拍卖师们结合自己的工作，对拍卖业的发展趋势、拍卖法和拍卖相关法规的理解和运用、政府主管部门和相关管理部门对拍卖业的管理及调控、拍卖理论体系和基本概念、拍卖与其他经营方式的区别与联系、各种主要标的的拍卖操作、国外拍卖业的考察与借鉴等诸多方面，都进行了广泛而深入的研究和探索，对工作中遇到的一些有代表性的业务案例作了较为详尽的分析。为了进一步拓展内容，本书收入了历次拍卖理论研讨会和拍卖协会业务会议上的领导讲话和部分理论文章，还收入了中国拍卖行业协会赴欧、美、澳等地的部分考察报告。

本书既可以作为拍卖从业人员培训和全国拍卖师执业资格考试指定参考书，也可以供拍卖业同仁在实际工作中学习借鉴。

中国拍卖行业协会张延华会长主持了本书的编选工作。季涛先生具体负责设计全书的框架结构和论文的筛选、分类和文字整理工作。

在本书出版之际，我们还要代表广大读者，感谢作者们的辛勤劳动。

中国拍卖行业协会

2003年3月

# 目 录

---

## 第一篇 拍卖业的发展

宣传贯彻《拍卖法》 促进拍卖业规范、健康、持续发展	
——国家经贸委张志刚副主任在中国拍卖行业协会	
2001年特别会员大会上的讲话（2001年12月	
1日） .....	(1)
团结协作 壮大实力 迎接新挑战	
——张延华会长在中拍协2001年特别会员大会上	
的工作报告.....	(3)

## 第二篇 拍卖概论

中国拍卖业进一步发展面临的几个认识问题 .....	周汉华 (18)
试论拍卖行与经纪行的异同 .....	李 沙 (24)
招标与拍卖的相似与区别 .....	周 勇 (31)
评估价是拍卖标的保留价的参考而不是依据 .....	王小克 (34)
论拍卖行的市场营销策略 .....	李天洪 (36)

## 第三篇 拍卖法规

论拍卖活动适用法律的统一性 .....	陈池佳 (44)
拍卖违约责任的概念和性质 .....	陈力三 (59)
对《海事诉讼特别程序法（草案）》中关于拍卖	
规定的几点意见 .....	邓艳平 (62)
“按现状拍卖”规则分析 .....	彭商翁 (66)
瑕疪责任之我见 .....	李晓年 (69)

#### 第四篇 拍卖实务

拍卖业在防范租赁风险中的作用	吕益民	(74)
再议拍卖与税	李绍华	(80)
拍卖在盘活积压物品中的作用	辛志辉	(84)
拍卖企业的规模化经营与跨地区联合	石 铭	(88)
拍卖业与金融业合作解决银行收贷难好处多	李翠波	(92)
也谈减价拍卖	李永红	(95)

#### 第五篇 拍卖师

拍卖师的语言与体态语艺术	季 涛	(99)
买家竞买与拍卖师的配合技巧	王 刚	(111)
语言和类语言现象		
——谈拍卖师的技能、技巧	叶肇咸	(113)
拍卖师在拍卖场中的地位和作用	刘新惠	(118)
浅议拍卖师的职责及个人素质	许凤海	(121)
拍卖师应如何把握会场气氛	李鸿泽	(124)
谈拍卖师的导向艺术和能力	陈凤英	(127)
关于复合式叫价的实践与思考	曹冀蜀	(129)
竞买人心理是拍卖成交的关键	陈建一	(133)
如何做好拍卖师工作	王 刚	(136)

#### 第六篇 公物拍卖与强制拍卖

公物拍卖中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刘建军	(149)
三万吨原糖成功拍卖的体会	甄安庆	(153)
以“稳、准、实”取胜		
——“阿提卡·希望”号万吨海轮成功拍卖	余立民	(156)
抵押物拍卖初探	鲍海洋	(160)
抵税物资拍卖需完备法律手续	李 斌	(164)
拍卖一艘扣押外籍货船的体会	周宣茂	(169)

- 法院强制执行中拍卖保留价的确定 ..... 乐智强 (172)  
从一件委托拍卖标的谈起 ..... 陈新泉 (176)

## 第七篇 艺术品拍卖

- 书画无底价拍卖和真赝之分 ..... 石胜利 (180)  
字画艺术品拍卖应注意地域特点 ..... 刘伟 (183)  
艺术品市场与股票市场运作方式共性之比较 ..... 陈文诚 (186)  
古籍书刊资料拍卖探究 ..... 恩亚立 彭震尧 (189)

## 第八篇 破产企业财产拍卖

- 破产、停产企业资产附带投资项目拍卖的优势 ..... 陈俊毅 (197)  
浅析破产企业资产拍卖需注意的问题 ..... 刘建军 (199)  
产权拍卖若干问题研究 ..... 刘和成 (203)  
国企破产财产拍卖程序和亟待解决的几个问题 ..... 郑豪 游波 (210)  
论破产企业财产的拍卖 ..... 肖海燕 (216)  
凤凰涅槃再上九天  
——对国企破产拍卖的思考 ..... 梁军民 (222)  
怎样受理破产企业财产的拍卖委托 ..... 陈坤林 (226)  
破产企业资产拍卖应注意的问题 ..... 章云光 (228)

## 第九篇 房地产拍卖

- A、B、C自我管理与房地产拍卖工作质量 ..... 李峰 (233)  
按揭拍卖开发三级房产市场 ..... 蔡信忠 (239)  
房地产拍卖过程中的疑难问题浅析 ..... 刘学聪 (243)  
浅析房地产拍卖 ..... 张时正 (247)  
涉案房地产拍卖中的几个问题 ..... 潘启良 (252)  
拍卖房地产按揭方案浅析 ..... 李敏 (256)  
房地产拍卖中的价格如何合理确定 ..... 刘鲁明 (260)

## 第十篇 无形资产拍卖

- 进一步提高中介服务质量 努力开拓土地使用权
- 拍卖市场 ..... 田 涛 王凤海 (263)
- 技术产权拍卖初探 ..... 张建第 (266)
- 科技成果拍卖中的若干问题与解决途径 ..... 李 炎 (270)
- 无形资产拍卖实践的几点体会 ..... 张长明 (274)
- 论《还珠格格》续集广告无形资产拍卖的得失  
..... 原志斌 (277)
- 公厕保洁管理权拍卖的实践与思考 ..... 孟 琳 (279)
- 菜场摊位拍租中的具体问题与对策 ..... 朱剑石 (283)

## 第十一篇 机动车拍卖

- 制约机动车拍卖的几个不利因素 ..... 宋新民 (287)
- 沪 A-31819 林肯 (大陆) 小客车拍卖案例分析
- 报告 ..... 陈 原 (290)
- 旧汽车拍卖的估价方法 ..... 熊玲珑 (295)
- 策划在机动车拍卖中的重要作用 ..... 李朝顺 (298)

## 第十二篇 农副产品拍卖

- 引入拍卖方式 激活粮食流通 ..... 杨 军 (302)
- 西湖龙井茶叶拍卖的几点思考 ..... 杨罕文 (305)
- 烟草拍卖活动合法开展的关键条件 ..... 陈宇华 (307)

## 第十三篇 网上拍卖

- 浅论拍卖公司参与网上拍卖之若干问题 ..... 代国勋 (311)
- 传统拍卖业如何面对电子商务的挑战 ..... 张惠萍 (316)

## 第十四篇 国外拍卖业考察报告摘要

### 中美拍卖业和拍卖协会的异同

——中国拍卖行业协会赴美考察报告…………… (320)

### 荷兰花卉拍卖及我国花卉拍卖之可行性

——中国拍卖行业协会赴欧考察报告…………… (330)

### 初访澳洲拍卖业

——中国拍卖行业协会赴澳洲考察报告…………… (334)

### 赴欧考察报告

——中国拍卖行业协会赴欧考察报告…………… (344)

# 第一篇 拍卖业的发展

---

---

## 宣传贯彻《拍卖法》促进拍卖业 规范、健康、持续发展

——国家经贸委张志刚副主任在中国拍卖行业协会  
2001年特别会员大会上的讲话

(2001年12月1日)

伴随着改革开放的步伐，拍卖业在我国经历15年的恢复发展，已度过了它的起步阶段，正逐步走向成熟与规范。我国拍卖业的基本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自1996年7月颁布，1997年1月实施，现在将近5周年了。可以说，《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使我国拍卖业步入了法制化发展的轨道。15年来，特别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颁布实施以来，拍卖的领域不断扩大，已涉及到社会经济、文化、人民生活的多个方面，拍卖以其公开、公平、公正的中介服务在完善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系、促进商品流通、活跃文化艺术品市场、协助司法结案、加强国家机关廉政建设等各项事业中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

党的十五届五中全会强调，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政府要

---

· 本书《拍卖法》即《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

集中精力搞好宏观调控和创造良好的市场环境。这就要求政府把不应由政府行使的职能逐步转给企业、市场和社会中介组织，而协会正是中介组织的重要组织形式。十五届五中全会的精神必将给协会这种中介组织创造更大的发展机遇和成长空间。协会也要抓住机会，立足于为企业和政府双向服务、加强自律、协调、维护企业合法权益这个基本出发点。立足这个出发点，协会的工作是可以大有作为的。

中国拍卖行业协会是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政府转变职能和拍卖业发展的需要成立的。协会自1995年成立以来，在宣传国家政策、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加强行业自律、增进企业交流、开展从业人员培训和拍卖师考试、进行国际交流与合作等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取得了很大成绩，很好地行使了政府和企业之间桥梁和纽带的职能，对推动我国拍卖业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我相信，在国家经贸委的指导下，在会员单位的积极支持下，中国拍卖行业协会必将发挥更大的作用。

国家经贸委作为拍卖业政府主管部门将进一步加强法律、法规建设，使拍卖业在法制化的轨道上进一步规范发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颁布实施已有5年，随着近年来拍卖领域的迅速拓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涵盖的内容需要充实，个别条款也已不适应现实发展。为此，我们将与有关部门合作尽快制定《拍卖管理办法》，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的有关规定进一步明确和细化，在现有法律、法规的基础上对一些《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未能涵盖的内容作出规定。在此基础上，我们将进一步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中不完整、不合时宜或已过时的部分条款进行研究，提出修改意见，力争新的《拍卖法》和《拍卖法实施细则》早日出台。

我国已经加入世界贸易组织（WTO），拍卖业将对外开放。这对于拍卖业来说既有好的一面，也有不利的一面，机遇与风险并存。世界拍卖市场对中国的开放，将使我们享有开放市场带来的机会和好处。我们要充分利用国内国际两种资源，开发国内国际两个市场，全面参与国际竞争，实施“走出去”战略，加快中国拍卖企业的国际化进程，在激烈的国际竞争中经风雨、见世面，全面优化业务结构，增

强竞争能力，由此获得强大的发展动力，使中国拍卖业持续稳定快速增长。另一方面，我们也应当清醒地看到，我国拍卖业整体素质还不高，企业国际竞争能力还不强，加入世贸组织后，一些企业受到冲击势所难免。我们现有的思想观念、工作方式、管理模式，会有诸多方面不适应世贸组织的要求。我们要有勇气面对挑战，进一步解放思想，大胆转变观念，学习世贸组织规则，化弊为利，乘势而上，学习国外同行的先进管理模式和业务技术，促进我国拍卖企业增强市场竞争力，迎对加入 WTO 的挑战。

## 团结协作 壮大实力 迎接新挑战

——张延华会长在中拍协 2001 年  
特别会员大会上的工作报告

中国拍卖业自 1986 年恢复以来，已走过 15 年风风雨雨的路程。全国拍卖企业已发展到 1700 多家，可称世界之最。目前，拍卖业在全国布局已经铺开，拍卖标的涉及社会经济、文化、人民生活的诸多领域，拍卖作为一种特殊的流通形式，已逐渐被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所认知和接受。

中国拍卖行业协会成立于 1995 年 6 月。1999 年 11 月换届选举产生本届协会领导机构。2001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颁布实施 5 周年，又适逢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为了深入贯彻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进一步促进我国拍卖业健康规范发展，迎接入世后的新挑战，协会二届五次常务理事会决定，召开本次特别会员大会。

下面，我代表协会对这两年的工作进行总结，并提出近期工作计

划，请大会讨论。

## 一、两年来的工作回顾

过去的两年，是我国拍卖业不断成熟壮大、规范发展的两年，也是协会工作不断走向正规、有序的两年。

中国拍卖行业协会作为拍卖企业和政府之间的桥梁和纽带，承担着双向服务的责任。两年来，在拍卖业主管部门原国家内贸局、现国家经贸委以及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的支持下，在协会各位会长、各位常务理事成员和理事单位的领导下，在广大会员的共同努力下，本届协会发扬民主、集思广益，充分调动和发挥会员单位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着重做了以下工作：

### （一）抓好政策协调，为企业经营和发展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

作为中介服务行业，拍卖业联系社会面比较广，拍卖活动涉及社会经济文化生活的方方面面。拍卖业在发展过程中遇到的诸多问题，无不需要相关部门的理解和支持。两年来，协会除积极争取主管部门的扶持外，还积极与有关部门沟通，取得支持与配合。如协会聘请与拍卖业有关的国家文化部、国家文物局、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等部门的主管司局领导担任顾问，及时向他们通报情况，请他们参加有关的会议，参与协会的工作和有关政策的制定。

协会把拍卖企业普遍关注的政策性问题，作为工作的“重中之重”，作为头等大事积极进行协调。为此，协会专门成立了政策协调小组，由专人负责此项工作。在各方面的支持和配合下，经过努力，目前有些政策问题已取得突破性进展。

1. 关于土地使用权拍卖问题。协会针对 2001 年 3 月 6 日深圳市政府颁发的《深圳市土地交易市场管理规定》（以下称《规定》）做了大量工作。协会得知消息后，立即组织专家对《规定》进行了仔细研究，并派人参加深圳企业的研讨会，申明了中国拍卖行业协会的立场

和观点，对拍卖企业的合法权益予以坚决的支持和维护。随后向国家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办公室、人大法工委、国务院法制局、国家经贸委、国土资源部等有关部门发了专函，反映了广大拍卖企业的意见，请求有关部门对《规定》中某些条款予以纠正。9月27日，国务院法制办召集拍卖、土地等有关专家召开座谈会，就《规定》听取意见。会上中拍协代表表明了协会的立场，并明确提出了对《规定》的四点意见。这个问题目前国务院法制办正在积极协调中。协会也一直主动与国土部门加强联系和沟通，以取得他们支持。国土部门的同志已明确表示，应该区别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两种不同性质的行为，不排斥拍卖企业参与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的拍卖。

2. 关于工商监管问题。2001年1月15日国家工商局颁布了《拍卖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称《暂行办法》)，并于3月1日开始实施。协会对工商部门依法监管一贯给予支持和配合，但对《暂行办法》中要求在拍卖会前和拍卖会后“备案”等具体做法，拍卖企业普遍反映有悖于《拍卖法》的规定。协会于2月23日召集企业座谈会，并邀请国家经贸委和国家工商局主管负责人参加，直接听取企业的意见。工商局的同志表示，要认真研究所反映的问题，尽快拟定一个配合《暂行办法》具体实施的“通知”，就有关条款作出进一步的说明。随后，协会又多次组织企业座谈会、开展调研，拟定了《关于〈拍卖监督管理暂行办法〉执行中所反映的问题及建议》，报给国家工商总局，对《暂行办法》提出具体的修改意见。这项工作由于国家工商总局机构升格和人员调整受了影响。据我们最新了解，工商总局目前正起草新的文件，可能在2001年底或2002年初颁布。

3. 关于拍卖企业税收政策问题。两年来，协会就这一问题做了多次工作。秘书处政策协调小组成立后，一方面认真查阅、研究了与拍卖企业有关的税收法规、文件和资料，仔细分析国家税务总局针对拍卖行业颁布的有关税收政策，一方面开展企业调查，在此基础上拟定了《关于拍卖业税收问题的报告》，正式报国家税务总局和财政部。9月17日，政策协调小组就拍卖业税收问题拜访了财政部税政司负责同志。税政司负责同志明确表示，对拍卖企业应征收营业税，对拍

卖中的应税物品向委托人征收增值税。他们将就此问题与国家税务总局进行沟通和协调。我们相信，这一问题也将于近期取得进展。

4. 关于法人股拍卖问题。随着证券市场的活跃，法人股拍卖在上海等地一度非常活跃。针对法人股拍卖活动中出现的一些问题，协会于2001年7月25日发布了《中国拍卖行业协会关于加强行业自律，规范法人股拍卖的意见》的通知，要求从事法人股拍卖的拍卖企业严格自律，规范运作，并提出了具体的自律措施。同时，中拍协向中国证监会发了《关于规范上市公司社会法人股拍卖的建议》的函，呼吁中国证监会对上市公司社会法人股拍卖应因势利导，在加强监管、严格规范的基础上，肯定其积极作用，以促进证券市场和拍卖业共同发展。同时协会专人多次走访中国证监会，表明了我们在法人股拍卖上的态度和自律措施。但由于其他方面的原因，中国证监会于10月初颁发了《关于加强对上市公司非流通股协议转让活动规范管理的通知》，认定“拍卖公司拍卖上市公司法人股，实质上是一种证券交易行为”，“与国家关于证券市场实行集中统一监管的法律规定及国务院关于清理整顿场外非法股票交易场所的决定精神相抵触，危害性极大，必须坚决制止”，并专门给协会发了复函，“希望协会能够切实做好所辖拍卖公司的说服教育工作”。对此我们有不同看法，就这一问题我们将继续与中国证监会进行协调。在此争论未有正式结果之前，希望广大拍卖企业还是按照证监会《通知》的精神和有关规定开展拍卖业务，以免引起不必要的纠纷和麻烦。

## （二）开展资质评定工作，促进企业规模化经营，迎接加入世界贸易组织（WTO）的挑战

为配合党中央和国务院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促进拍卖企业规范经营，扶优促强，树立规范经营的榜样和楷模，为拍卖企业迎接加入WTO做好准备，应广大拍卖企业要求，并征得国家主管部门同意，中国拍卖行业协会自2001年起开展了拍卖企业资质评定工作。

这项工作从2001年初提出，到4月底形成评分标准送审稿，做

了大量的准备工作。为达到开展资质评定工作的目的，2001年评分标准设置了“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两大类指标。在制定评分标准过程中，尽量细化、量化各项指标，以增加可操作性。根据3月23日企业座谈会和4月7日二届四次常务理事会精神，《送审稿》对可量化、易考核，并代表拍卖行业发展方向的指标适当加大了评分比重。对那些虽然很重要，但不易细化、量化的指标则作为入围条件，不再作评分依据。《送审稿》总共列出考核指标14项，总分100分。与3月份《讨论稿》相比，《送审稿》在“经营状况”大类中增加了“年平均净利润”和“年平均拍卖场次”两项指标。考虑到“拍卖成交额”是企业经营业绩的重要体现，是企业经营规模和实力的主要指标，在“经营状况”大类中这项指标分数比重最大，其他指标的分数则根据几次会议的精神做了适当调整。根据大家意见，《送审稿》将“规范运作”大类中的“企业主体合法性和规范性”指标，放进入围条件，不再作评分依据。考虑到“企业信息化水平”代表着企业的现代化程度，也从一定角度表明企业的发展速度与潜力，为鼓励企业提高信息化水平，因此这项指标在“规范运作”大类中占比重最大，档次也分得较细；其他各项则根据企业现有报表情况做了粗线条的划分。特别需要提出的是，有些同志对“公物拍卖”指标提出了不同看法，但考虑到地方政府在指定当地公物拍卖机构时，已综合考察了企业的规模与实力，可以为我们提供借鉴，所以《送审稿》仍然保留了这项指标。

2001年的拍卖企业资质评定工作一经宣布就受到了企业和社会各方面的积极肯定和支持。此项活动面向所有会员和非会员企业，并对部分参评企业进行实地考察，评定结果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权威性和代表性。申请参加评定的企业共359家，其中314家企业符合参评条件，45家不符合参评条件的企业大部分是由于成立年限达不到参评标准，部分是由于没有国家注册拍卖师，或是县级拍卖企业，或是两年连续亏损。按照《2001年拍卖企业资质评定标准》，根据企业申报材料，经中拍协拍卖企业资质评定委员会审核评定，提出了2001年拍卖企业资质评定初评名单，并于7月上旬将初评结果向全社会进

行了公示，常务理事会于 7 月底审议并通过了评定名单，刚才大会已对这些企业颁发牌匾和证书，我们还将通过各种宣传媒体将优秀企业推荐给社会，并在总结 2001 年资质评定工作的基础上，继续改进和完善这项工作，使其更加科学化、程序化、标准化。

### （三）加强培训工作，提高拍卖行业整体素质

拍卖业是一个知识性、政策性很强的行业，而国内的院校和研究单位又鲜有拍卖专业和专门从事拍卖研究的人才，为了适应并推动拍卖业的规范、健康、持续发展，两年来，在以往工作的基础上，协会重点抓了从业人员培训、拍卖师继续教育和拍卖师资格考试等工作。

从 2000 年起，协会分别委托广东、浙江等 14 家地方拍卖行业协会进行从业人员的培训工作，并对培训班制定了“五统一”（统一课程设置、统一教材、统一试题、统一印制证书、统一收费标准），提出了较严格的要求。2000 年共举办从业人员培训班 6 个班次，2305 人通过了培训和考试，获得了协会颁发的从业人员资格证书；截至 2001 年 11 月 25 日，已举办 23 个班次，共 2546 人通过了培训和考试，获得了协会颁发的从业人员资格证书。

随着经济的加快发展，知识的更新速度也更加迅速，为了适应形势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协会不定期开展了拍卖师的继续教育培训工作。截至 2001 年 11 月 25 日，共举办 4 期拍卖师继续教育培训班，已有 541 名拍卖师接受了继续教育培训。

按照国家经贸委和国家人事部的要求，协会具体承办全国拍卖师执业资格统一考试工作，并为此制定了严格的考试制度和录取条件。2000 年有 723 人参加了拍卖师执业资格统一考试，有 651 人通过了考试，获得了拍卖师证书。为适应拍卖业务不断发展和提高拍卖师队伍素质的需要，2001 年对考试制度进行了较大改革，实行“宽进严出，比例录取”的原则，即报考放开，符合报考条件的人员都允许报考，但录取从严。同时增加新的考试科目，从 2001 年起新增了经济学基础理论及相关知识课程。2001 年 5 月共有 586 人报名参加考试，经审查后，实际有 416 人参加了拍卖师执业资格统一考试，有 296 人